

工程教育认证已通过认证专业持续改进与中期审核 工作时间节点（参考）

1. 2020 年 9 月，印发《工程教育认证状态保持与持续改进工作指南（试行）》。
2. 2020 年 11 月 30 日前，2020 年中期到期专业（含认证有效期为有条件 6 年和 6 年的两类专业）提交改进情况报告。
3. 2020 年 12 月-2021 年 3 月，各专委会组织审核报告，形成中期审核结论建议。
4. 2021 年 4 月，认证协会结论审议委员会审议结论建议。
5. 2021 年 5 月，认证协会理事会审议批准并发布中期审核结论，通过专业的有效期延续至 6 年底，不通过专业有效期到 2020 年底止。
6. 今后按照每年 6 月前发布当年底中期到期专业中期审核工作安排，第二年 6 月前，完成中期审核工作并公布结论，保证有效期延续。
7. 同时，每年 12 月底，所有通过认证专业通过认证信息系统或其他方式，向认证协会报备改进情况原始文件，认证协会组织抽查，具体抽查安排另行制定。

备注：本工作安排及时间节点用于指导学校和各专业类认证委员会组织开展持续改进与中期审核工作，工作过程中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优化调整。具体工作安排及时间节点如有调整，将以通知形式另行发布。